

气体燃料发动机保修条例

本保修条例参照康明斯公司国际范围大马力稀燃气体燃料发电机组保修条例，康明斯公司文件发布号：**3624642**。

保修范围

保修产品

本保修条例适用于重庆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康明斯）公司出售的，于**2020年8月1日**或在此之后交付给第一个最终用户的气体燃料发动机。出售到中国大陆之外的发动机另有规定条款。

发动机保修

发动机保修包括在正常的使用和维护保养条件下，因材料或生产工艺缺陷造成的任何发动机故障（可保修故障）。保修期从交付给第一个最终用户使用之日起**1年**。

重庆康明斯的责任

发动机保修期间

重庆康明斯将承担对因可保修故障造成的发动机损坏进行维修所需的全部零件费用和人工费用。

重庆康明斯支付因可保修故障导致的不能重新使用的机油、冷却液、滤清器芯以及其它保养项目的费用。

当重庆康明斯授权的维修技师需要到现场进行保修维修时，重庆康明斯将为往返于设备现场的维修技师支付合理的费用，包括：饮食、交通以及住宿费。

重庆康明斯将承担进行保修维修所必需的发动机拆卸和重新安装的合理的劳务费用。

用户责任

发动机保修期间

用户有责任承担可保修维修中使用的在正常磨损和损耗范围内的更换部件，包括机油、防冻液、滤清器滤芯以及其它维护保养项目的费用，除非这些零件由于可保修故障导致而不能继续使用。

用户有责任按照重庆康明斯发动机操作和维护保养手册以及其它出版公告、准则或政策的规定，进行发动机的操作与维护保养；包括使用重庆康明斯认可的燃料、机油与冷却液。

用户有责任保持燃料的质量，使其符合相关的重庆康明斯数据表和燃料技术公告中的技术规范。重庆康明斯保修范围不包括过早磨损的部

件或由于燃料质量低劣导致的故障。

用户有责任证明所有推荐的维护保养都已正确地执行。

用户有责任承担有关配套设备非标准装置的拆卸和安装产生的人工费用，例如可能出现的地面以下操作以及起重机租用收费等。

在适用的保修终止前，用户必须通知重庆康明斯或康明斯授权的特约经销商所有有关可保修故障的情况，并由上述机构对发动机进行维修。因可保修故障而导致用户花费的交通、饮食、住宿以及其它类似的费用，由用户负责，这些费用不在重庆康明斯“责任”范围内。

用户对发动机以外的维修、停工费用、罚金、货物损坏、全部的业务成本以及其它由可保修故障引起的损失负责。

用户有责任维护发动机或机组工作计时器。

重庆康明斯对故障部件的权利

保修中更换的故障部件是重庆康明斯公司的财产。重庆康明斯有权收回在保修中更换下来的任何故障部件。

重庆康明斯公司保留查询电子控制模块 (ECM) 数据进行故障分析的权利。

保修限制

对由重庆康明斯确认是所有者或操作者的违规操作或疏忽而导致的故障或损坏，例包括但不限于：在冷却液或机油不充足时运转发动机；燃料加注过多；超速；润滑、冷却或进气系统缺乏维护保养；维修和保养不及时；不正确的存放、起动、暖机、磨合或停机等操作；重庆康明斯不予负责。

因下列原因导致的故障，重庆康明斯不承担责任：

未经许可的发动机改动

使用不合格的燃料、以及燃料中的水、灰尘或其它污染物导致的故障

使用不正确的冷却液或润滑剂

使用不符合应用准则

未按照重庆康明斯发动机安装指导进行安装

由于用户未能按照潜在产品故障或问题通告并进行维修的情况下造成的任何扩展性损坏

缺乏维护保养或进行未经许可的维修

在提出机油消耗过量的索赔前，用户必须提交充分的资料，以表明机油消耗量已超过康明斯公布的标准。

在保修开始日之后超过第一个 500 小时，或运行超过 1 年，以先到期者为准，重庆康明斯提供的皮带和软管不再享受保修。

用于维修可保修故障的零件都必须是重庆康明斯认可的零件，因使用非重庆康明斯认可零件而产生的故障，重庆康明斯不予负责。

用于维修可保修故障的重庆康明斯零件，具有与其所替换的被保修零件相同的剩余保修期。

重庆康明斯对保修零件的磨损与消耗不予负责。

重庆康明斯对附带损失或间接损失不予负责。

重庆康明斯对发动机超过规定海拔高度使用所导致的故障不予负责。

本保修是重庆康明斯对这些发动机提供的唯一保修。重庆康明斯未制定任何其它的明示或默示保修承诺，也未制定因商业或适应特殊目的的保修条款。

本保修条例不排除或限制客户对第三方可能享有的任何合同权力。